

玻璃娃娃

传奇的开端

常常在想，女人是不是总爱享受被男人捧在手心珍宠的感觉？或许你本来并不爱他，或许你已有了一个优秀的男友，但如果有一个男人用这样的方式爱你、宠你，你是不是也有可能转移满腔情感，倾注于他身上？

海平就是那样一个男人。他一向淡然处事，对什么事都不忮不求，一派的气定神闲。

但为了你，他会心慌意乱；为了你，他不惜违拗从来不曾忤逆过的父亲；为了你，他一向漠然的心苏醒了，开始想得到些什么。他从不大声吼你、骂你，只因为他将你看成玻璃娃娃，怕碰碎了。但他也会故意吼你、骂你，故意伤透你的心，只为了让你毫无歉疚地离开他。

他深爱你，却不要求你必须响应他的感情。

你的心能抗拒这样一个温柔体贴的好男人吗？

我不能，梦婷也不能。

海平，就像他的名字一样，是一片表面平静无痕的汪洋大海，内心却潜藏着深深的情感，只是那强烈的情感波涛总是隐在海底的最深处，表面上从不显露痕迹。

但别以为他真能永远平静，真能将一腔情意收放自如——最浓的情感总是藏得最深。

海平，懂得如何隐藏。

玻璃娃娃的故事是属于季家人的第一个传奇，蓄有幸能与各位分享这段浪漫情事，希望各位读友也都能喜欢它。

读罢后，若有任何感想，欢迎来信赐教，蓄愿有幸聆听。

时间的长河静静流动，四季传奇——开始了。

楔子

公元一九八七年台北在汪梦婷搭上往伦敦班机的前一天，她在街头被一位奇特的老妇人拦住。

老妇人脸上交错纵横的深深纹路说明了她曾历经岁月无情的洗礼，全然花白的两鬓更有着道不尽的风霜。她拦住汪梦婷时，淡淡地说了一句话——

“这位年轻的小姐啊，我在你脸上看见不寻常的未来。”

就是这一句话，使得汪梦婷停下赶去与朋友相会的脚步，好奇地旋回身子，用一双灿美亮丽的明眸专注地凝望她。

老妇人在她的注视下依旧静静地坐在原位，只有绕在颈上那条红色的围巾轻轻地随风飘扬着，透出浓重的异国风情。

“你是个算命仙。”汪梦婷终于冒出这句话，语气是半自嘲地。

她笑自己竟因算命仙一句招揽客人的开场白而停下脚步。

“是啊，我以替人算命为生。”老妇人沉声应道。

“谢谢，可是我不需要算命。”汪梦婷委婉地拒绝。

老妇人完全不理睬她的拒绝，径自喃喃叨念着：“玻璃娃娃，你现在处于亲人为你打造的玻璃城堡，过着快乐无忧的日子，但不要忘了——”她的语音幽微而遥远，“玻璃是很容易碎的。”不知怎地，她这段低沉又充满警告意味的话让汪梦婷打了个冷颤，原本洒落一身的温暖阳光仿佛也让乌云隐蔽了。

“如果碎了该怎么办？”她忍不住追问。

“那要看你这尊玻璃娃娃有没有将它重新拼凑起来的能耐了。”老妇人幽幽地说道。

汪梦婷陷入一阵怔忡，“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不明白吗？”老妇人皱缩的唇角扬起一丝诡谲的微笑。

汪梦婷发现自己完全被她这种令人心惊胆跳的诡异神态给迷住了。“可以再多告诉我一些吗？”

对她的央求，老妇人只是缓缓摇头。“只能再多告诉你一件事。”

“什么事？”

“一切的关键在明天。”她莫测高深地瞅着她，“明天你将遇见你的‘真命天子’，至于是喜是忧——就操之在你了。”

语毕，老妇人便紧闭双唇，一对历尽沧桑的眸子亦调向远方，不再看汪梦婷一眼。

那一刻，汪梦婷的脑海里禁不住浮现一个神话中的角色——卡珊达。

她是古希腊神话中特洛伊城最小的公主，因为拒绝太阳神阿波罗的热烈追求，而被赋予准确预言的能力。

但这对她而言并非福音，而是来自骄傲的太阳神最严厉的报复。

因为她的预言虽然准确，却永远不受欢迎，不为人所信。

这位看来令人毛骨悚然的老妇人让她不自觉地联想起那个可怜的悲剧人物。她但愿这一切只是自己的错觉。

第一章

公元一九九〇年台北那并不是错觉。三年后，当汪梦婷再次回想起那件尘封已久的往事，才惊觉那神秘老妇人的预言相当准确。

她确在隔天前往英国的飞机上，和她此生最爱的男人相遇；也的确在三年后的此刻，发现一直护卫着自己的玻璃城堡面临了崩溃的危机。

汪家的家族企业正面临着空前的财务危机。

前几天父亲将她从英国紧急召回，为的就是告诉她，汪家旗下的利丰银行闹挤兑，情况堪虑。

“梦婷，我们完了。”汪海渊语声沉痛，望向女儿的目光充满企求与愧疚。

汪梦婷心痛地察觉父亲原本乌亮的黑发竟一夕变白，“很严重吗？爸爸。”

“都怪我太贪心，原以为台湾股市大有可为，没想到竟——”江海渊单

手掩住脸，两道苍白的眉毛紧皱，“一夕崩盘。”

“连央行都帮不了我们吗？他们不可能拒绝利丰的融资请求吧？”

“没用的，梦婷。客户还是不信任我们——而且那笔资金也不够。”

“怎么会？”她的双手和语音一样颤抖，“我们究竟投注了多少资金进场？”

汪海渊长声叹息，“足够让汪家与利丰一同宣布破产。”

“为什么？爸爸，你应该知道台湾的股市早已超涨，应该明白场内流通的筹码完全不稳定，应该了解这几年来股市的繁荣景象只是诱人的泡沫啊！为什么你会傻到将汪家的财富都投入风险如此巨大的市场？为什么？”

面对女儿悲愤的质问，汪海渊的反应是更加低垂着头。“对不起，梦婷，我——”

“告诉我，汪氏是否也在房地产市场参了一脚？”

“你知道？”江海渊语音颤抖。

“爸爸！”汪梦婷绝望地低喊一声。

虽然她并非主修商务，但自小处身于商业世家，耳濡目染之下，多少也具有一些经济常识。她知道泡沫经济一旦崩溃，首当其冲的就是股市与房地产市场，接着就是财务结构不健全的金融机构。

而一向在金融界呼风唤雨的汪家，竟会同时在这三种市场失足。

“别这样，梦婷。”她流露出的强烈失望令江海渊又痛又急，“爸爸跟你三个哥哥会想办法的，绝不会让你受到丝毫委屈。”

“对不起，爸爸，我不该那样说的。”汪梦婷忽然警觉到自己伤害了早已因此事而遍体鳞伤的父亲。她快步走向前，心疼地拥紧他颤抖不已的双肩，“对不起，爸爸，我不是有意的，我只是……”

她焦急的语气让汪海渊更加愧疚。从小他就最疼爱这唯一的掌上明珠，没料到今天竟——

“梦婷，一直以来，爸爸最大的愿望就是风风光光地把你嫁出去，让你能依恃汪家的财势享尽荣华富贵，没想到现在却亲手毁了你的未来。”江海渊捧起她写满忧伤的脸庞，“你怪我吧？是爸爸对不起你……”

豆大的泪珠自汪梦婷的眼睫滑落，“我不怪你，爸爸，你一直是那样全心全意地呵护着我——”她伸手拭去眼泪，语声啞哑，“是我太任性，从来没能替你分忧解劳。”

“梦婷！”江海渊忽然拥紧她，又是激动又是沉痛。“爸爸发誓，即使拚了这条老命，也会解决这件事，绝不会让你受委屈的。”

汪梦婷闻言，一阵心酸。从小就是这样，不论发生什么事，她的父亲与哥哥们总是挡在她面前，为她除去任何可能伤害她的事物。一直以来，她都是生活在父兄为她精心打造的玻璃城堡中，那样快乐无忧，不解世事。

不能再这样了，这一次该由她来为这个家做些什么；她不能永远当一尊不知人间疾苦的玻璃娃娃。

汪梦婷自父亲怀中退开，闪着泪光的黑眸凝视着父亲，“爸爸，方才大哥告诉我，有人愿意帮助汪氏。”

汪海渊闻言震惊万分，“你大哥究竟跟你胡说了些什么？”

汪梦婷闭上眼，大哥刚刚告诉她的话再度在耳边响起——

“因为这次的挤兑风波，爸爸在董事会遭到极大的压力。虽然汪家是利丰最大的股东，但已有人扬言要他立刻辞职谢罪……爸爸很难堪，梦婷。”

他语重心长，“季风华肯伸出援手自然是一件好事，只是他开出的条件……”

她原本不相信的，不相信汪家竟已落人这般境地，但方才父亲已证实了一切，她不能再逃避了。

她张开眼瞳，“大哥说盛威集团的季风华曾向你表示愿意伸出援手。”

汪海渊惊跳起身，急急地握住女儿的双手，焦急地保证着，“梦婷，爸爸不会答应他的，爸爸不会为了解救汪氏而任意出卖你的幸福！”

“可是我愿意。”她的神情十分镇定。

“什么？！”汪海渊蓦然放开她的手，不敢相信地瞪着神情坚定的女儿。

“我愿意答应他提出的条件。”她冷静地重述，“我愿意嫁给他的长子。”

这句话出口后，汪梦婷努力抗拒着高声呐喊的冲动，维持着平静的神情——虽然她的心像被利刃划过，正沥沥地滴着血。

不行，她绝对不能在这个时候崩溃；为了汪家的未来，她必须撑下去。汪海渊突然紧紧捉住她的肩摇晃着，“我不许你有这种牺牲自己婚姻的想法！”

天晓得他那个儿子是什么样的人物，会怎么对待你？不行，我不会让你受这种苦！”

汪梦婷别过头，不敢看父亲那充满血丝的眼眸，生怕自己会推翻好不容易才下的决定。“大哥说他调查过了，季海平是个不错的男人。”

“即使是这样，我也不许！梦婷，别以为我不晓得，你在英国早就有了要好的男朋友。”

是的，她已有了庭琛……他要是知道她的决定会怎么样呢？汪梦婷闭了闭眼，不敢想象他的反应。

“我决定跟他分手。”

“分手？”

“是的，我打算跟他分手，认真做李家的好媳妇。”

汪海渊颤抖着唇，“梦婷——”

“我已经决定了。爸爸，这是我这一生对你的最后一个要求，我求你成全我。”

她眸光晶莹、唇色苍白，口气却是不容置疑的坚定。“别质疑我、别为难我，就让我也有机会为汪家尽一份心力吧。”

“梦婷……”江海渊倒退数步，颓然坐倒沙发，身心俱疲、老态毕露。

他终究拗不过这个从小就被他珍之重之、视为唯一宝贝的小女儿。

程庭琛，她的真命天子，三年前她在前往伦敦的飞机上第一次见到他。

至今，汪梦婷还清楚记得初见他时的强烈震撼。

飞机起飞一小时后，她起身前往洗手间。由于头等舱与商务舱的洗手间都有人占用，在空中小姐的指引下，她来到了经济舱。

此时，飞机正巧遇上一阵乱流，她一时脚步不稳，跌入了一个男人的怀里。当她在对方的扶持下，尴尬不已地起身欲道歉时，却蓦然发现迎向她的是一张她此生仅见的漂亮脸孔。

这个有着东方脸孔的男人简直漂亮得不象话。

那双勾魂眼、浓密的眉峰、挺直而带着傲气的鼻、适度饱满的唇，都像向上帝特别订做般完美迷人，而将它们全部放在一张线条优美的脸庞上，使成了足以令全世界女人为之醉心失神的俊容。

“你还好吗？”

就连他的声音亦是醉人的沙哑。

汪梦婷努力定了定几为他夺去的心神，扬起一丝温雅又略带自嘲的微笑。“看样子我是大大坏了台湾女人的淑女形象了。”

那男人似乎很讶异她会如此反应，盯着她的黑眸透着一股浓浓的兴味。

“谢谢你的帮忙，没让我出更大的洋相。”她整整衣装，朝他俏皮地眨眨眼后便转身继续前进。

但她却一直感到身后有一道灼热的视线锁住她。

当她再次经过他身边时，他正从笔记型计算机的屏幕抬头，两人的视线再次交集。

她给他一抹温婉的微笑，他亦朝她微微颌首。

她原以为这只是飞机上的一段小插曲而已，没料到她与他竟有进一步认识的机会。

那是在两个小时后，一名空中小姐半抱歉、半询问地对她提出个要求

“对不起，小姐，机上有一名孕妇身体不太舒服，我们想让她到头等舱来休息，可是因为她还带着一个小男孩，而只有你身边有空位……”

“需要我跟她交换座位吗？”汪梦婷温和地替她解决难以启齿的困扰，“没关系，我很乐意。”“谢谢你，小姐，本公司会补偿你的。”

“不用了，这不过是一件小事而已。”汪梦婷对她微微一笑，提起皮包，随着她穿过走道，来到经济舱。

一个男人正扶着那个孕妇起身。

“谢谢你，先生。”空姐对他微笑，“这位小姐愿意交换座位。”

男人回过头，汪梦婷不禁一怔——竟是方才她偶遇的男人！

两人的眸光交缠，彼此都在对方眼中看见了不敢相信和惊奇。

“谢谢你，小姐，还劳烦你让出位子。”孕妇不停地向汪梦婷道谢。当她抬头和汪梦婷的视线相交时，两个女人都一阵讶然。

“是你。”那孕妇轻声叫道，唇边再次浮上充满歉意的微笑。“不好意思，今天好象老是麻烦你。”

“没关系的。”汪梦婷微笑地接受她的感激。

在机场大厅时，她与这名孕妇曾有一面之缘；当时她和孕妇的儿子相撞，两人皆跌倒在地。她眸光转向站在一旁仰头望着她的小男孩，“弟弟，等会儿要好好照顾妈妈哦。”

“嗯。”小男孩眼眸晶亮有神，朗声应道。

孕妇再次向她点头致谢后，便在那男人与空姐的扶持下离去。

汪梦婷望着他们的背影，怔怔地在那男人身旁的位置落坐。

数分钟后，那男人回来了，并朝她扯开一抹迷人的微笑。

“看样子老天有意安排我们认识彼此。”他优雅地坐下，朝她伸出一只手，“我姓程，程庭琛。”

她同他握握手，“汪梦婷，请多指教。”“汪小姐到英国观光吗？”他随意问道。

“读书。我申请到剑桥文学院。”

他惊讶地挑眉，“我也是到剑桥，打算攻读法学博士。”

“你是律师？”

“在香港一家小事务所执业，还不成气候。”他谦逊地说。

但汪梦婷却在他眼中窥见强烈的自信——这男人似乎相当有主见。

“原来程先生不是台湾人。”

“我是台湾人。”他微微一笑，“只是选择在香港的事务所工作。”

“为什么？”

“香港的司法制度与台湾不同，采用英美法系的陪审团制度。”他解释着，“而我认为说服整个陪审团会比单单说服法官一人来得有趣。”

正如她所想的，他是个喜欢挑战的男人。

她露出一抹浅浅的笑，“这一次是公司送你出国进修吗？”

“不，是我自己要求的。我想一边在公司位于伦敦的事务所工作，一边在学校研究相关判例。”

“边工作边读书？”她以佩服的眼光看他，“这样一定很辛苦。”

“值得的。”他轻松地回答，“想要成功总是得付出相对的代价。”

汪梦婷望着他，发觉他与她认识的那些衔银汤匙出世的世家子弟大不相同；虽然没有任何背景，却更显得气势不凡。

她毫不怀疑他有一天会功成名就，将整个世界握在手里。她再次对他微笑，“真巧，我们不仅搭同一班飞机，连目的地也相同。”

“正如我所说，我相信这绝对是上天巧意安排。”他眸光若有深意地紧紧圈住她。

汪梦婷难以抑制脸颊突如其来的发烫，她长到二十二岁，从未有一个男人如他一般，轻易就能挑起她的羞涩。

“我还有机会见到你吧？汪小姐。”他语声沙哑，充满暗示。

她低回星眸，“我想应该有机会吧。”

这就是他俩的初会。从此以后，他便在她生活中占了一席之地。

常常在她穿过校园时，他会突然出现在她面前，送上一大束花；他也会在清晨敲她住处的大门，邀她一同在充满雾气的街头慢跑；有时候一整天不见他的人影，她却在信箱发现他亲笔写的情诗；最令她感动的是，在他俩认识后的第一个圣诞夜，在她家门口亲手为她堆了个胖胖的雪人。

雪人戴着毛茸茸的漂亮帽子，围着大红色却不失雅致的围巾，手上抱着一本《济慈诗选》，而这些都是他为她精心挑选的圣诞礼物。

当她打开大门，看见站在雪人身边被风雪冻坏的他时，眼眶顿时盈满泪水，不顾一切地奔向他。

“傻瓜！”她将螬首埋入他沾满雪花的胸膛，粉拳轻轻捶着他，“你不知道这样会冻伤身体吗？”

他却毫不在意地低声笑着，“你喜欢这个雪人吗？”

“当然喜欢。”她扬起漾着泪光的黑眸，“可是我不许你为了它而让自己生病。”

他要工作、上课、读书，竟还有时间亲手为她堆雪人，而且还是在这样一个风雪纷飞的夜晚……她怎能不感动？怎能不喜欢？

“还有呢！你看这个。”程庭琛朝她挥挥手中一张亲手做的精致小卡，“听我念。”

然后他使用低哑而迷人的嗓音吟诵起来。

汪梦婷痴痴地听着，那正是她最爱的诗人——济慈的作品

Still, Still to heae her tender-taken breath, And so live ever
-or eles swoon to death.

（一面还听着她那温柔气息——愿这样活下去，要不就昏迷而死。）

“天啊！庭琛……”她玫瑰般的唇瓣吐不出一句话来。

他温柔一笑，将卡片递给她。“你喜欢吧？”

汪梦婷透过蒙眬泪光看着那张有着他龙飞凤舞字迹的小卡，将它紧紧贴在胸口。

“喜欢，我当然喜欢——”

他忽然打了个喷嚏。

她焦虑地抬眼望他，“庭琛，你没事吧？”

“放心，我好得很。”他温柔地抚着她柔顺的长发，“只是你若不快点请我进去坐的话，恐怕我就会真的冻僵了。”

她这才恍然大悟，连忙将他拉进屋里，一面替他脱下厚重的灰色大衣，一面替他拂去沾在身上的雪花。

“你在这边坐一会儿。”她将他安置在暖烘烘的火炉前，“我去拿毛巾，顺便倒一杯热茶给你。”

不到一分钟，她又匆匆忙忙地赶回，递上一杯还冒着热气的热茶要他饮下，并轻柔地为他擦拭潮湿的头发。

“要不要先洗个热水澡？”她仍有些担忧，“这样一定还不够暖和吧？”
“我觉得很好。”

“别逞强了。”她柔声责备他，转身就要去为他准备洗澡水。

“我不要洗澡，”他拉住她的手，眸光热烈地盯住她，“一点也不想。”

“你不冷吗？超人。”她逗弄着他。

“当然冷。”程庭琛的黑眸熠熠发光，忽然用力将她整个人拉进怀里，“可我要你温暖我。”

“庭琛……”她语音细微，额边微微沁着汗，心脏狂跳。

“我不要洗澡，只要你。”他再次强调，低头攫住她恍若在风中颤抖的玫瑰唇瓣。

“庭琛……”她反身圈住他的颈项，热烈地响应他需索的吻。

当晚，就在熊熊燃烧的壁炉前，在毛茸茸的羊毛地毯上，一对恋人热情缱绻，无视于屋外漫天风雪。

在他们心中激烈燃烧的爱火足以温暖彼此。

那是她的初夜，亦是她在心中暗自发誓要跟随他一生的夜晚。

她曾立誓此生非他不嫁，而现在，她却不得不向他提出分手。

“庭琛，求你，我是不得已的啊。”汪梦婷心碎若狂，对着话筒苦苦哀求。

“我不相信！梦婷，你明知道我现在必须专心写博士论文，怎么还跟我开这种不入流的玩笑？”程庭琛完完全全不听她的解释。

“不是玩笑，是真的。汪家快完了，我不能袖手旁观！”

“我不懂，现在是在上演荒谬的亲情伦理剧吗？”他的语调满是讥刺，“凭什么家族企业的危机要你用政策联姻来挽救？你伟大的父亲与哥哥们是在干什么？竟然要你一介女子来扛这个重责大任！”

“别这么说，庭琛，我知道我对不起你，但请你别侮辱我父亲与哥哥。他们已经尽力了……”她泣不成声。

“他们应该再尽力一点！”程庭琛吼道。

她深吸一口气，“不，我想过了，是我该为这个家做些什么的时候了。”

“梦婷，你真打算放弃我们的感情？”程庭琛不敢相信，“放弃我们三年

的感情？你好狠心！”

汪梦婷伸手掩住冲口而出的哀鸣，“原谅我，庭琛，原谅我。”她满腹的悲痛只能化作一声又一声恳求。

她当然舍不得放弃他们之间的感情，但她又怎能眼睁睁地看着汪家就这样一败涂地，怎能任父兄焦头烂额、六神无主而不伸出援手？父兄疼了她二十几年，她怎能不报答这浓浓的亲情？”

庭琛该懂的，他该懂她原就是这样一个重情重义的女人。

“我早该知道，像你这种名门千金终究还是会嫁给门当户对的世家子弟。”程庭琛满怀怨恨，“我算什么？不过是一个什么都得靠自己一双手的无名小卒罢了。”

“不是这样的！”汪梦婷急急辩解，“我从来不曾因此看轻你！我会答应嫁他是因为……因为我必须如此！庭琛，你明白吗？我不能不这么做啊！”她的声音转成呜咽，“为了汪家，我必须……”

他停顿两秒，“那个男人究竟是怎样的一个人？”

“我不知道，我根本没见过他。”

“你不认识他？你竟要嫁给一个素未谋面的男人？”程庭琛气急败坏，一连串地吼道：“你究竟怎么了？我认识的那个一心梦想为爱结婚的女人到哪里去了？那个相信唯有真爱才能相守的女人难道是我的幻想吗？我万万没想到你竟可以为了钱下嫁自己不爱的男人！你现在跟那些为图己身荣华富贵，不惜委身做情妇的高级交际花有什么两样？”

错了，错了，不是这样的，不该是这样的！汪梦婷拚命摇着头，为什么庭琛会说出如此伤人的话？他不该是会说出这种话的男人啊。

“我知道你现在很恨我，但请别贬低我。”她擦着不停落下的泪水，“你明知我不是那种女人。”

“我现在已搞不清楚你究竟是哪种女人了！”他恨恨地抛下一句，然后挂断电话。

断线的声音冷冷地传进汪梦婷耳中，连续不断地、规律地撞击着她的胸膛。

她颓然放下话筒，将额头抵在冰凉的玻璃窗上。

台北的冬季并不像伦敦那般湿湿冷冷，还常常飘着漫天雪花。

可是，她却觉得好冷；不只是身躯发颤，连心都彻底的冰冷。

两个礼拜后她就要与季海平举行婚礼了，难道她必须带着庭琛的恨意嫁入李家吗？

他曾经说过，最恨那些为钱结婚的人。

那也是一个冬季的夜晚，他俩并肩坐在烧得炽烈的壁炉前。

“我很讨厌那些出身豪门的公子小姐。”程庭琛如是说道。

“为什么？”

“或许一半是嫉妒吧！他们从小便要有什么有什么，可我的一切都必须用自己的双手挣来。我讨厌他们茶来伸手、饭来张口的习性，也不欣赏他们在不自觉中流露的骄气。”他唇角半弯，深深地凝望她，“但你不同，梦婷。你一点也没有那些富家千金的骄纵气质，反而心地善良得像个女神。就是这样，我才忍不住爱上你。”

“真的？”她故意逗他，“不是因为我家的钱才看上我？”

她的玩笑却令他异常认真，语气也激动起来，“我绝不会为了钱而结

婚，我最恨那些为钱结婚的人！如果有一天我娶了你，我一定会靠自己的力量为你建造一座城堡，让你衣食无忧。”

他们都深深相信爱情才是婚姻的基础，但现在她却必须因为金钱而嫁给另一个男人。

她可以理解庭琛不愿接受这个事实，但却没有想到他会愤恨至此。

他曾经那么爱她，难道现在只因为她为了挽救汪家而答应嫁给另一个男人，就恨起她了？

但她并不后悔，也不能后悔——季风华已经在利丰挹注了天文数字的资金，而盛威集团旗下近半数的企业也将在利丰整顿财务后，让利丰成为其主要往来银行。

汪氏总算度过了这次的危机。虽然家产去了大半，但只要保住利丰，就有东山再起的希望。

她相信自己没有做错。即使是必须因此承受庭琛的怨恨，她也毫无怨尤。

但为什么她还是觉得好冷好冷，眼泪像断线的珍珠般跌落一地？

为什么她还是觉得心中涨满了几乎令她无法承受的痛苦？

为什么那个老妇人预言到她家族企业的危机，预言到她将会在前往英国途中遇上她的真命天子，却没告诉她，他们无法结合？

为什么……

在台北的另一角，有个男人和汪梦婷一样，正用额头抵着冰凉的玻璃窗，俯视着像建筑模型的街道与楼房。

他戴着金边眼镜的脸庞说不上俊美，却棱角分明，自有独特之处；而幽深的黑眸中流露出的温煦神采，又柔化了脸部稍嫌刚硬的线条，透着难以言喻的温文儒雅。

他像是探险家与哲学家的综合体，生就一副气势逼人的容貌，却蕴涵着温雅怡人的气质。

他就是季海平，汪梦婷即将委身的男人。

稍早他从秘书的报告中得知，利丰银行的挤兑危机已经完美解决；然后父亲来电，嘱咐他上汪家去见见未来的妻子。

他微微苦笑，这桩婚事是父亲一手安排的。

从小，父亲便为他安排好一切，包括他该上哪一间学校、该上哪些才艺课程、该和哪些世家子弟交往；甚至连他的穿着打扮，父亲都特别请来一位造形师替他打理。

他规定他必须修习的学科，要求他得到最出众的成绩；他也规定他必须参加的社团，要求他在每一项竞赛中得到优胜。

他从未令父亲失望，也总是顺从他的一切指示。

就在一星期前，父亲告诉他已为李家择定了儿媳。

“汪家的小女儿不论是学识、品貌、个性，都是千中选一，绝对有资格成为你的贤内助。”

“爸爸，我不赞成在汪家闹挤兑的时候提出联姻，明摆着就是交换条件。”季海平委婉地想拒绝。

“事实就是如此，策略联姻本来就是交换条件。”季风华语气冰冷，“我肯在汪家一败涂地的时候伸出援手，已经算是优待他们了。”

季海平叹了一口气，“爸爸，利丰的体质不错，这次不过是资金一时周

转不灵而已，我们帮他们一把也未必会有损失，何必一定要向人家提出这种难堪的条件呢？”

“什么难堪？和我季风华的儿子联姻会让江海渊那老废物难堪？”季风华嗤之以鼻，“我算是给足那老家伙面子了，这机会可是求也求不来的。”

季海平闻言默然。

“我晓得，你是怕他女儿上不得台面吧？”季风华拍拍儿子的肩，仿佛了然于胸。

“放心吧，虽然她父亲和几个哥哥都不成材，汪梦婷可倒真是个好理想儿媳，气质好得很。”

他递给儿子一张相片，“这是她的相片，你看了就明白了。你父亲的眼光不会错的。”说完，他呵呵笑着，转身出了房门。

季海平无奈地将相片往桌上一扔。对他而言，汪梦婷是美是丑、是淑女或荡妇又有何干？反正父亲已认定她是李家的儿媳，认定他该娶她。

父亲大概从未设想自己的儿子是否已有心仪的对象……或者他认为这根本不是问题——如果是小家碧玉，大可纳为情妇；如果是大家闺秀，条件也绝不可能胜过他认定的儿媳妇。

父亲从不认为自己的提议会被拒绝；他早已习惯长子言听计从的态度。

或者，就这么一次吧！季海平认真地考虑着。就这一次拒绝父亲的安排，拒绝依他所愿迎娶汪梦婷。

毕竟，他从未料到父亲连他的终身大事也要插手。

就反抗父亲这么一次吧！管汪梦婷是天仙、是圣女，他季海平偏不娶她。

心意既决，季海平拾起那张被他随意一扔的相片，仔细端详。

这一端详，却让他整颗心立时激昂起来。

老天，事情怎会如此巧合？

这汪梦婷既非天仙、亦非圣女、却恰恰是那个让他遗失了一颗心的女人。

她正是三年前在中正国际机场夺去他呼吸的俏美佳人。

五年前，季海平衔命前往美国史丹福大学攻读资讯工程硕士。

选择资讯工程固然是因为他本身的兴趣，但进入史丹福却是出自于父亲的裁示。

“海平，我给你两年的时间。这两年你除了要拿到史丹福的硕士学位，还要带回一份详尽的创业投资计划书和一份优秀人才的名单。”季风华如是叮嘱，“只要能替盛威在信息业打下一片江山，你就能一举进入盛威的决策核心。”他相当了解父亲的用心。

名列亚洲前三十大企业的盛威一向是以生产家电用品为生力，但在高科技产业急剧成长的环境下，跨足信息、通信产业已成为决策核心未来的愿景。

父亲要他做盛威介入信息业的先锋，目的就是要他做出一番傲人的成就，以服众人。

父亲要他一步一步地迈向盛威下一任掌门人的位子。

“这些年来，盛威一直由你大伯当家做主，不过他年纪大了，我们都老了，未来就看你们了。”季风华唇角微弯，眸中射出逼人的光彩，“海澄原是季家内定的继承人，可惜英年早逝。你大伯的独生女小龄还是个黄毛丫头，

你叔叔的女儿小蓝又早已表明只想待在学院执教。我虽然有你跟海奇，偏偏海奇又不成材……平儿，将来盛威的掌门人非你莫属，你这一次到美国一定要好好地、认真地做，替你在盛威的未来打下基础。”

为了不负父亲所望，在史丹福的两年，他不是闭门苦读，便是和一群有着远大梦想的同学高谈阔论，描绘创业远景；再者便是造访硅谷每一家工厂观摩学习，汲取宝贵的经验。经过一番苦心孤诣后，他终于带着一份详尽的计画案以及人才名单归国。

一踏入机场大厅，他便四处张望，寻找前来接他的司机，却在无意间瞥见一场小小的骚动。

一个六岁左右的小男孩在大厅里快速奔跑着，身后则跟着一名挺着浑圆肚子、显然力不从心的母亲。

即使母亲几乎扯破了嗓子喝止他，小男孩却完全不予理会，一径往前奔跑。

终于，小男孩撞上了一个年轻女人，两人同时坐倒在地。

小男孩惊慌的瞥了面前的女人一眼，似乎害怕会遭到严厉的责骂；但女人的反应却只是双肩微微地颤抖着。

一直到她抬起一张细致秀丽、轮廓带着古典美的脸庞后，季海平才发觉她是在笑。

她笑得那么愉悦，轻轻洒落的笑声像水晶酒杯中的冰块互相撞击着，让人听了心情也跟着飞扬起来。“天啊，好糗哦。”她摸摸小男孩的头，明眸璀璨，“小弟弟，你是故意整我的吗？”

“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小男孩嗫嚅地道歉。

“没关系。”她直起身，一边温柔地扶起小男孩，“你没事吧？”

小男孩的母亲终于赶上他们，嘴里不停地道歉，“小姐，真是对不起，你有没有怎样？”

“没事的。”她唇边扬起一抹浅浅的微笑。

那微笑是如此温雅秀美，像新月般透澈澄净。

一时间，季海平禁不住屏住了呼吸。他竟觉得她是在对他微笑，而那双跳跃着光点的星眸凝睇的对象也是他……

但她是在对小男孩的母亲微笑，她看的是小男孩的母亲，不是他。

季海平定了定神，平稳略嫌紊乱的气息。

当他再次将眸光瞥向她时，她已经站了起来，朝出境处走去。

有生以来第一次，他被一个女人夺去了呼吸，而他甚至还不晓得那个女子是何方神圣。

三年来，那女子新月般的微笑和迷人的身影一直烙印在他的心版上。

现在，他终于知道她是谁了——

江海渊的么女汪梦婷，父亲指定的儿媳，他未来的妻子。

第二章

贝多芬的“月光曲”在厅中缓缓流泄。

曾经有一名诗人说这首奏鸣曲轻柔的音色令他联想起月夜下的瑞士琉森湖，这曲名便如此流传开来。

月色掩映下的琉森湖该是幽雅静谧、令人心思平和的，但汪梦婷感受到的却是一阵无法言喻的惆怅。

她一遍又一遍地弹奏，心情一次比一次难受。

她弹到几近忘我，整个人都沉潜在浓得化不开的惆怅之中，直到一名女佣前来唤她。

“小姐，李家的少爷来了。”

汪梦婷停下正在琴键上飞舞的双手，深吸一口气，“知道了，我马上下去。”

女佣退出琴房后，她才缓缓合上乳白色的琴盖，站起身来。

终于来了。她终于要在今晚与她未来的夫婿会面。

季海平……他是怎样的一个男人呢？

她竟要嫁给一个素不相识的男人！

汪梦婷闭了开眼，在米色的开斯米羊毛长裙外套上同质料的短外套，脚步轻缓地下楼。

她在拖延着与他正式相见的时间。

胆小鬼！她在心中暗骂自己。他是怎样的男人又有什么关系？她已经答应了季风华提出的条件，即使他的儿子是个镇日花天酒地、不学无术的浪荡子，她也必须履约。

她等于是季家高价购入的商品，只能任由他们处置。

汪梦婷在客厅的拱门前驻足，眸光静静地飘向室内。

一个头发梳理得整整齐齐、身材修长的男人正背对着她，与她两位哥哥谈话。

她深吸一口气，悄声走近他们。她的哥哥们首先看见她，他亦跟着旋过身来。

汪梦婷微微一愣。

尽管她曾设想许多典型，但他的模样仍远远超出她的想象之外。

他有一张性格的脸庞，线条宛如用刀雕刻过，看来有些严厉冷硬；可是他流露出的气质却完完全全不是那么一回事。

那双隐在镜片后的眼眸不像一般商家子弟总是闪着精明锐利的光芒，反而透着一股温文和煦的味道；在合身的灰蓝色西装衬托下，显得更加结实匀称。

这般中规中矩又温文儒雅的模样，和一般世家子弟的骄纵可说是天差地远。

“汪小姐，我是季海平。”他朝她微微一笑，伸出一只手，“很荣幸与你见面。”

她在他眼中捕捉到一丝熟悉。

为什么？这不是他们初次见面吗？为什么他看她的眼神仿佛他早已认识她？而迅速掠过他眸中那道异彩又是什么？像是惊艳、讶然，又像意料之中……

她半带迷惑地与他握手，“我也是。”

“好了，季兄，你带我妹妹出门用餐吧。”汪家的小儿子汪孟麟忽然开口。

汪梦婷讶异地瞥他一眼，“我还以为今晚要在家里吃饭。”

“没办法，”排行老二的汪孟麒也开了口，“爸爸跟大哥现在都还在公司加班，我们待会儿也要赶过去，没空陪你们。”

这显然是故意安排他们两个独处嘛！

汪梦婷瞪了两位哥哥一眼，两人同时心虚地别过头去。

倒是季海平自自然然地接口，“既然如此，你们忙你们的，我带梦婷到外头用餐。”

汪梦婷悄然叹息，“那麻烦你先等一会儿，我上楼拿皮包。”

十分钟后，她已经坐上季海平的黑色奔驰。

不是率性的积架，不是潇洒的法拉利，更不是拉风的莲花，而是中规中矩的宾士。

就像他给人的感觉——淡然平实。

“想吃什么？”在车子平稳地驶向大路时，他问她。

“随便，我对食物不讲究的。”

他瞥了她一眼，“那去回香园好吗？那边的川菜很不错。”

“可是现在都快七点了，我们又没事先订位。”

“没关系。”季海平微微一笑，“我是那里的熟客了，会有位子的。”

汪梦婷注视着他放在方向盘上的修长手指，“你常常带朋友到那里去？”她有些讶异。虽然她有三年不在台湾，但她记得回香园不是年轻男人喜欢去的地方。那里太老派了，通常是上了年纪的人才爱去那里。

“那里幽静些，菜也好吃。”他淡淡地答。

“也带女朋友去吗？”她忍不住试探。

他逸出一阵低沉的笑声，“恐怕要让你见笑了，我这人一向没什么女人缘。”

“你太谦虚了。”

他耸耸肩，“可能是我这人太老派了，女人总嫌我没情调。”

汪梦婷自低垂的眼帘悄悄打量他的侧面，或许是他太温和了吧，所以无法吸引女人。

他似乎感应到她的眸光，“我及格了吗？”

她吓了一跳，“什么？”

“我的长相达到你的标准了吗？”

汪梦婷连忙收回眸光，脸颊不自觉地烧烫起来，“对不起，我不是有意如此无礼。”

“没关系。”他依旧是那般温和的语气，“我很荣幸有女人对我的长相感兴趣。”

她闻言不禁叹哧一笑，“瞧你，把自己说得好象很没行情似的。”

他微微偏过头，像是讶异她逸出的轻笑，“我的确是没什么行情。”

“谁会相信呢？”她轻柔地反驳，一面将一绺垂落的发丝拨回耳后，“你可是李家第三代的菁英分子呢。”

季海平望着她，禁不住为她不自觉的女性化动作所迷惑。

她察觉到异样眸光，“我的脸上有什么吗？”

他定了定心神，眸光直视前方，“没什么。”

汪梦婷怔怔地凝望他一会儿，脑海中灵光一现，心跳开始不规律起来。

“你也在评断我的相貌吗？”她试着以轻松的语气说道。

“什么？”这次换他吃了一惊。

“我的容貌达到你的标准了吗？”她嘴角抿着一抹俏皮的微笑。

季海平亦回她淡淡的微笑，“你不需要我的评断。”

“或许……我需要的是你父亲的评断？”她有些黯然。

“你也不需要他的评断。”他依然平稳地开着车，幽深的黑眸平静无波，看不出在想什么。

“如果不是他的认可，或许今天与你用餐的不会是我。”

汪梦婷并不是有意冒出如此尖锐的话，她并不想与他讨论这些的，只是……不如为何，话就这么冲口而出。

她小心翼翼地观察着他的反应，但他的神情竟无一丝牵动。

“或许吧。”季海平仍是一派淡然，“但我真的很高兴认识你，这跟任何人、任何事都没有关系。而你，更不需在意任何人。”他将一对深不见底的眸子转向她，“你是汪梦婷，是这世界上独一无二的，不需要任何人来认可你的存在。”

她慑服于他难解的眸光。“你的意思是，一个人不需在意其它人对自己的看法？”

“不，人还是需要他人的肯定，只是不必因此而否定自己。”

她怔怔地凝视他良久，终于迸出一声短促的笑，“我好象上了一堂深奥的哲学课。”

“对不起，我这人说话就是这样，有时候会让人摸不着头绪。”他似乎有些歉然。

“不，我觉得很有意思。”她浅浅一笑，“值得玩味。”

他眸光奇异地瞥她一眼，“到了，就在这里。”

她随着他往窗外一看，果然见到回香园古色古香的中国式建筑矗立眼前。

季海平亲自为她开门，扶她下车。

“谢谢。”

他微微颌首，将车子交给泊车小弟后，挽着她进门。餐厅经理立刻笑容满面地迎上来，“欢迎，欢迎。季先生有一阵子没来了呢。”

“有没有安静一点的包厢？”

“当然有。请跟我来。”经理在前面引着路，带他们穿越金碧辉煌的大厅以及仿中国古典风格的回廊。

在经过一座架于池上的白色拱桥时，他终于忍不住满心好奇，回头瞥了汪梦婷一眼，“这位是季先生的朋友吗？”

汪梦婷微微一笑，“敝姓汪，汪梦婷。”

“原来您就是汪小姐啊。”经理恍然大悟，脸上的笑容更深了。“怪不得！我说季先生从来不带女客光临，今晚怎么破了例？原来是带未婚妻来。这真是敝店无上的光荣。”

“哪里。”汪梦婷客气地应道，眸光却不自觉地飘向季海平。

原来他说不曾带女朋友来过是真的。

他是不愿带她们来呢，或是行情真如此之差？

餐厅经理忽然停住，拉开一扇挥洒着神州山水的木门。“就这一间吧。季先生，你觉得怎样？”

“谢谢你，郑经理。”

“那么，想先点些什么呢？”

季海平望向汪梦婷，她却只是摇摇头。

说实在话，她也只来过这里一、两次，而且是好几年以前的事了。

“那么，就照老样子好了。”

“没问题，马上来。”经理笑容可掬地退下。

汪梦婷望向他，“我原以为你说不曾带女友来过只是开玩笑，没想到竟是真话。”

季海平微微一笑，举起桌上精致的瓷壶，替两人各斟一杯茶。“我这人难得说假话的。”

她举起茶杯赏玩着，“好精细的画工。”

“据这里的老板说，这套茶具可是晚明时期产自江西景德镇的上好瓷器呢。”

“真的？我从未试过用真正的骨董茶具泡茶喝。”汪梦婷微笑，将瓷杯凑向鼻端，只觉一阵清香扑鼻，“好香的味道。”她浅啜一口，品味着清茶入喉后舌尖的甘醇。

“滋味也特别。”

“这是江西的龙井。”

她扬眉，“你对茶叶也有研究？”

“只是爱喝而已。真正品得出来的，也不过就是那几种。”

汪梦婷透过杯缘的薄薄雾气凝视他，这男人的品味果然和一般人不同。看他品茶时的专注神情，简直就像一名老学究。

“我以为男人都比较喜欢品酒。”

“我也满喜欢的。我大学时代曾经在法国波尔多参观过几座葡萄园，研究过他们的招牌红酒。”他耸耸肩，“不过只是些浅显易懂的知识罢了。坦白说，我喜欢自在地饮酒更胜于研究它的年份醇度。”

不知怎地，汪梦婷脑海里忽然掠过程庭琛的身影，心脏亦跟着一阵抽痛。

程庭琛爱极了红酒，对各种品牌、各种年份的红酒的优缺点知之甚详。有许多夜晚，他俩就是一边坐在壁炉旁品酒，一边听他谈论酒经。

“不只是气候、土壤、风向、雨水会影响酒的品质，就连酿酒师的性格、他当时的情绪，都会影响口感呢。”有一晚，程庭琛一边品着一杯来自勃艮地的红酒，一边兴高采烈地说道。

“你既然对红酒如此疯狂，何不干脆当一名品酒师呢？”当时她是这般取笑他的。

“那这个世上可要少了一名优秀的律师了，这可是司法界的一大损失。”他笑着响应她，眸光是锐利逼人的自信。

只要是自己有兴趣的东西，程庭琛一向全力以赴，非把它研究透彻不可；对工作自然更是如此，他一向自许做到顶尖。

汪梦婷努力挥去盘旋于脑中的身影，将注意力转回眼前的男人身上。

这个男人跟程庭琛是完全不同的典型，对事情总是一副无可无不可的态度，他可有任何真心想追求的东西？

对他而言，她这个妻子是他真心想要的吗？

“你似乎有什么话想问。”季海平敏感地察觉她的犹豫。

汪梦婷借着品茶的动作掩饰自己的表情，“为什么你会答应这件事？”

“你是指——”

“为什么你会答应这桩婚事？我想，这应该是你父亲的提议。”

季海平先替她斟满杯子，然后才慢条斯理地开口，“我并不认为这是个很糟的提议。”

“所以你就答应了？”她不放弃地追问，“你总是答应你父亲要求的每一件事吗？”

“可以这么说。”他不置可否。

“为什么？这个年代已经很难见到像你这种唯命是从的孝子了。”她的语气不自觉地带着讽刺。他却依旧淡然，“这也不全然是因为孝顺。”

她瞪着他，“那是为什么？难道是因为你从来不曾真正想得到什么？”

他蓦然扬起眼眸，湛深的黑瞳令人难以参透，“或许你说得对。”

汪梦婷哑口无言。她真的无法理解这个男人！尤其是当他用那双神秘幽深的眸子凝望她时，她真的完全无法掌握那难解的眼神究竟代表了什么样的意义。

那是一对教人猜不透的眸子，即使它看起来是如此温煦柔和。

她突然有种感觉，或许她将一辈子对着这双眼眸，却永远看不透他在想些什么。

察觉到这一点，她竟有一股深深的无力感。

整个用餐过程，他们没再碰触任何敏感的话题。

两人谈遍艺术、音乐、运动、时事，在刻意的礼貌之下，气氛倒也融洽。

在主菜被撤下，换上精致甜点后，汪梦婷满足地轻叹一口气，“我都快忘记这里的川菜有多么道地了。”

季海平唇角微勾，“今天的菜色还合你的口味吗？”

“相当不错。你平常都是点这些吗？”

“大概就是这些吧。试过几次之后，还是觉得这几道菜最好。”

“因为味道够吧。”汪梦婷微笑，“我今天喝了好多冰水呢。”

“你算不错的了，我有些朋友根本不敢吃辣呢。”

“那是因为我父亲爱吃辣，所以我们几个孩子从小就习惯了辣椒。”

“你是家人唯一的掌上明珠吧？”

“嗯。从小我父亲和三个哥哥就疼我，尤其是在我母亲去世之后，他们更是变本加厉。”她玩笑道，“有时候我都觉得快透不过气呢。”

“太受宠也有这种坏处。”

“这倒是真的。几乎我做每一件事他们都要过问，连三年前我想去英国留学，也是好不容易才让他们点头的。”

“你总是那么快乐吗？”季海平微笑地望着她，想起三年前在机场大厅，她被撞倒在地却依旧笑得开怀的那一幕。

她却忽然放低了音调，“有那么多人疼，怎能不快乐？”

他凝望着她低头品尝甜点的动作，心中一动，“在英国也很快乐吗？”

她眼帘依然低垂，“非常快乐。”

季海平心中涌起一阵不祥的预感，“你在英国有要好的情人？”

她忽然手一颤，金属汤匙掉落桌面，发出清脆的声响。

那声响震动了季海平的心灵。

他真傻啊！像她这般灵秀的女人早该有男朋友才是，他为什么从没想过这一点呢？